

证券代码：874185

证券简称：珈创生物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武汉珈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2 月 11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不在会议现场的董事以腾讯会议的方式参会)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2 月 1 日以书面、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从义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无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要约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维护投资者利益，提升公司运营效率指标，优化资金使用效率，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武汉珈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顺利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宜，公司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方案；

（2）授权董事会根据有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时间、价格和数量等，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3）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4）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过程中的申报及程序性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就本次股份回购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等机构办理申报、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

（5）授权董事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6) 授权董事会办理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相关事宜；

(7) 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8) 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具体实施结果，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并在回购完成后，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办理企业变更登记和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相关手续；

(9) 授权董事会根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吴朝晖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结构并取消独立董事工作岗位及相关工作制度的议案》和《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取消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人数。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向公司推荐吴朝晖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武汉珈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范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结构并取消独立董事工作岗位及相关工作制度的议案》和《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取消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人数。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股东向公司推荐范铮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武汉珈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武汉珈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细胞制备分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管理层研究决定，拟设立武汉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拟设立分公司名称：武汉珈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细

胞制备分公司；分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分公司负责人：杨迎瀛；经营地址：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高新大道 666 号光谷生物城生物创新园 D3-2 栋；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人体干细胞技术开发和应用，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人体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药品委托生产，药用辅料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武汉珈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设立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珈创细胞检测（深圳）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9 日成立，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因日常经营管理和企业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向公司申请了三次财务资助，共 250 万元。鉴于第三笔借款即将到期，第一笔和第二笔借款展期也将到期，结合该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其三笔财务资助进行展期，展期期限均为一年，按照同期银行利率收取利息（以每笔借款实际放款日计息）。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

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武汉珈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在经营范围中增加：一般项目：人体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许可项目：药品委托生产，药用辅料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

公司将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对原经营范围进行更新，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武汉珈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且拟以自有资金回购股份不超过 6,548,175 股，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完成并注销后，将导致注册资本、股份

总数的变化。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武汉珈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武汉珈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武汉珈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武汉珈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